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或“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自贡华西东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自贡华西东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的质押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89%。

自贡华西东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贡华西东城”）为公司持股 89%的控股子公司，因项目投资建设需要，自贡华西东城拟向自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用于自贡华西东城 PPP 项目投资建设。

为支持子公司发展、协助子公司解决经营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公司拟以在自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 3,150 万元三年期定期存款向自贡华西东城提供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三年的质押担保，专项用于自贡华西东城办理上述项目贷款业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情况

公司名称：自贡华西东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自贡市沿滩区高新工业园区龙乡大道 68 号

法定代表人：肖宇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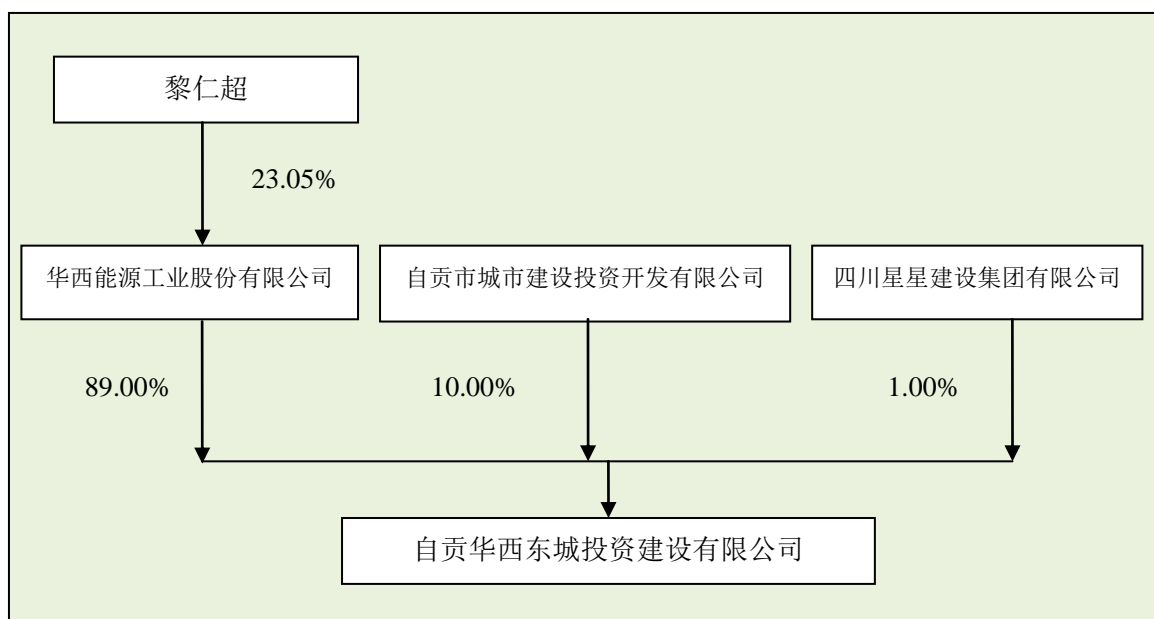
成立时间：2016 年 4 月 26 日

注册资本：50,000 元

经营范围：城市开发建设、投资、资产经营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自贡华西东城 89%的股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3、自贡华西东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股权结构：



4、主要财务指标：自贡华西东城 PPP 项目尚在建设过程中，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自贡华西东城资产总额 110,025.78 万元，净资产 49,276.66 万元；2018 年 1-9 月，自贡华西东城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191.5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质押

2、质押物：公司在自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 3,150 万元三年期定期存款

3、担保期限：不超过期限 3 年

4、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本次担保协议目前尚未签署，公司将在通过决策程序后与相关各方签署本次担保有关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1、提供担保的原因：

董事会认为：（1）自贡华西东城主营城市基础设施 PPP 项目投资、建设及运营，产品服务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公司为其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其正在执行的 PPP 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和按期建成。（2）“自贡市东部新城生态示范区一期工程 PPP 项目”正处于投资建设阶段，上述担保有利于满足自贡华西东城 PPP 项目建设对资金的需要。（3）自贡华西东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子公司的发展有利于公司整体实力的提升。

2、被担保方的资信、经营状况、偿债能力分析：

（1）根据公司与自贡市城乡规划和住房保障局签订的 PPP 项目合同，项目公司（自贡华西东城）完成工程投资、建设并经验收合格，项目公司将获得政府付费购买服务及特许经营收益、市政道路养护费用等投资收益。投资回收资金来源稳定，偿还银行借款有保障。（2）被担保方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本次担保风险较小。（3）公司持有自贡华西东城 89%的股权，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3、反担保情况：自贡华西东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自贡华西东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有利于满足控股子公司 PPP 项目建设对资金的需要；有利于其正在执行的 PPP 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和按期建成；子公司的发展有利于公司整体实力的提升；上述担保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向自贡华西东城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167,38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9.93%。其中，公司对子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90,389 万元、对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担保 77,000 万元、对其他方的担保 0 元；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0 元。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九日